

宁波均胜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香山股份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担保进展为公司旗下控股上市公司广东香山衡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香山股份”）控股子公司为其全资子公司提供的担保。
- 担保对象及基本情况

被担保人名称	本次担保金额	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不含本次担保金额）	是否在前期预计额度内	本次担保是否有反担保
JOYSONQUIN Automotive Systems GmbH	人民币 8,000 万元	0	是	否

● 累计担保情况

对外担保逾期的累计金额（万元）	无
截至本公告日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万元）（均为对子公司的担保）	1,239,987.64
对外担保总额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	71.58
截至本公告日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余额（万元）（均为对子公司的担保）	993,328.67
对外担保余额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	57.34

特别风险提示（如有请勾选）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担保金额（含本次）超过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 50% <input type="checkbox"/> 对外担保总额（含本次）超过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 100% <input type="checkbox"/> 对合并报表外单位担保总额（含本次）达到或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 30%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本次对资产负债率超过 70%的单位提供担保
其他风险提示（如有）	无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一）担保的基本情况

为保障宁波均胜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均胜电子”或“公司”）旗下控股上市公司香山股份控股子公司宁波均胜群英汽车系统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均胜群英”）之全资子公司 JOYSONQUIN Automotive Systems GmbH（以下简称“德国群英”）的业务发展需求，均胜群英于近日对先前在中国银行宁波分行开具的 1,005 万欧元保函进行续转操作，通过内保外贷的方式为德国群英从中国银行法兰克福分行的融资提供担保，担保金额为人民币 8,000 万元，担保期限自保函开立之日起一年内（以下简称“本次担保”）。

本次担保无反担保。

（二）内部决策程序

2026 年 3 月 30 日，公司召开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四十二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预计 2026 年度担保额度的议案》，同意公司及下属子公司拟为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在 2026 年提供新增担保金额合计不超过人民币 82.88 亿元。详情请参见《均胜电子关于预计 2026 年度担保额度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6-014）。

2026 年 5 月 12 日，公司召开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并通过了上述担保相关议案。

本次担保事项在上述授权范围内，无需另行提交公司董事会和股东会批准。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一）基本情况

被担保人类别	法人
--------	----

被担保人名称	JOYSONQUIN Automotive Systems GmbH		
被担保人类型及上市公司持股情况	控股子公司		
主要股东及持股比例	香山股份控股子公司均胜群英持有 100%股权		
法定代表人	Ren, Ning, Zheng, Ping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不适用		
成立时间	1979 年 8 月 22 日		
注册地	Gutenbergstraße 16, 71277 Rutesheim		
注册资本	1,250,000.00 欧元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经营范围	汽车零部件制造、研发、销售		
主要财务指标（万元）	项目	2026 年 3 月 31 日 /2026 年 1-3 月（未 经审计）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5 年度（经审计）
	资产总额	138,647.20	130,776.28
	负债总额	99,842.42	92,874.99
	资产净额	38,804.78	37,901.29
	营业收入	37,836.42	153,283.36
	净利润	2,373.31	-608.33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 1、债权人：中国银行法兰克福分行
- 2、担保类型：最高额连带责任担保
- 3、担保方式：内保外贷
- 4、担保金额：人民币 8,000 万元
- 5、担保期限：自本次担保保函开立之日起一年内

四、担保的必要性和合理性

本次担保进展事项系为满足公司控股上市公司香山股份相关子公司业务发展对资金的需求，提高其经营稳定性和盈利能力，并由香山股份控股子公司均胜群英提供担保。被担保子公司德国群英系均胜群英海外全资子公司，经营情况正常，资信状况良好，公司控股上市公司香山股份能够有效控制其日常经营活动与

管理决策，可及时掌握其资信状况与履约能力，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五、董事会意见

本次担保事项在 2026 年 3 月 30 日召开的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四十二次会议的授权范围内，无需另行召开董事会审议。

六、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及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约人民币 1,239,987.64 万元（均为对子公司的担保），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约为 71.58%；公司及子公司对外担保余额约人民币 993,328.67 万元（均为对子公司的担保），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约为 57.34%。逾期担保累计数量为零。

特此公告。

宁波均胜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6 月 11 日